

证券代码：605488

证券简称：福莱新材

公告编号：临 2026-054

债券代码：111012

债券简称：福新转债

浙江福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 并继续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产品名称：**共赢智信利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A35589 期
- **受托方名称：**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投资金额：**人民币 4,000 万元
- **已履行及拟履行的审议程序**

浙江福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2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于 2026 年 4 月 8 日召开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资金来源为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在该额度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 **特别风险提示**

公司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总体风险可控，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存在一定的系统性风险。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降低市场波动引起的投资风险。

一、前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的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1 日通过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购买理财产品共赢智信利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A33396 期 3,000 万元人民币，公司已于 2026 年 5 月 11 日收回上述理财本金并获得收益。具体到期赎回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受托人名称	产品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年化收益率（%）	赎回金额（万元）	实际收益（万元）
共赢智信利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A33396 期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000	2026 年 4 月 11 日	2026 年 5 月 11 日	1.00000%-1.72000%	3,000	4.24

二、投资情况概述

（一）投资目的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合理利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以获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二）投资金额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4,000 万元人民币

（三）资金来源

1、资金来源：本次使用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4,000 万元人民币进行委托理财。

2、募集资金基本情况：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浙江福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6〕33 号）批复，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1,647,274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每股发行价格人民币 32.66 元，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706,999,968.84 元，扣除不含税发行费用人民币 14,929,246.89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692,070,721.95 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26 年 2 月 6 日全部划至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资金到账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天健验〔2026〕55 号）验证。公司已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管理，并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专户监管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四方监管协议。

发行名称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6年2月6日		
募集资金总额	706,999,968.84元		
募集资金净额	692,070,721.95元		
超募资金总额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type="checkbox"/> 适用，_____万元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项目名称	累计投入进度 (%)	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
	标签标识印刷材料扩产项目	1.11	2029年2月
	电子级功能材料扩产升级项目	0.03	2029年2月
	研发中心升级项目	5.27	2029年2月
	补充流动资金	81.30	不适用
是否影响募投项目实施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3、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进度，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

(四) 投资方式

1、本次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 (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 (万元)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共赢智信利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A35589 期	4,000	1.00000%-1.67000%	3.62-6.04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 (如有)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33 天	保本浮动收益	-	-	-	否

(五) 投资期限

产品起始日：2026年5月13日，产品到期日：2026年6月15日，产品期限33天（收益计算天数受提前终止条款约束）。

（六）最近12个月截至目前公司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情况

序号	现金管理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万元)	实际收回本 金(万元)	实际收益 (万元)	尚未收回本金 金额(万元)
1	结构性存款	2,000.00	2,000.00	11.33	0
2	结构性存款	5,000.00	5,000.00	26.94	0
3	结构性存款	5,000.00	5,000.00	8.73	0
4	结构性存款	5,000.00	5,000.00	8.00	0
5	结构性存款	5,000.00	5,000.00	6.29	0
6	结构性存款	5,000.00	5,000.00	4.02	0
7	结构性存款	4,000.00	4,000.00	9.06	0
8	结构性存款	2,000.00	2,000.00	2.98	0
9	结构性存款	2,000.00	2,000.00	2.71	0
10	结构性存款	4,000.00	0	0	4,000.00
11	结构性存款	1,000.00	0	0	1,000.00
12	结构性存款	3,000.00	0	0	3,000.00
13	结构性存款	5,000.00	0	0	5,000.00
14	结构性存款	5,000.00	0	0	5,000.00
15	结构性存款	10,000.00	0	0	10,000.00
16	结构性存款	3,000.00	3,000.00	4.24	0
17	结构性存款	17,000.00	0	0	17,000.00
18	结构性存款	2,600.00	0	0	2,600.00
19	结构性存款	4,000.00	0	0	4,000.00
合计				84.30	51,6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51,6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32.83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利润(%)				667.70	
募集资金总投资额度(万元)				55,000.00	
目前已使用的投资额度(万元)				51,600.00	
尚未使用的投资额度(万元)				3,400.00	

注：募集资金总投资额度为可转债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总额 5,000 万元和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总额 5 亿元。

三、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2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于 2026 年 4 月 8 日召开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资金来源为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在该额度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披露的《福莱新材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四、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风险分析

公司及子公司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总体风险可控，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存在一定的系统性风险。

（二）风控措施

1、公司及子公司严格筛选投资对象，选择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的金融机构进行现金管理业务合作；

2、公司及子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由公司财务部门汇报公司财务负责人决策后负责具体组织实施和操作，及时分析和跟踪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银行理财产品等现金管理产品的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财务部门必须建立台账对购买的现金管理产品进行管理，建立健全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

4、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对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银行理财产品等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对可能存在的风险进行评价；

5、独立董事有权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6、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正常资金周转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同时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和现金流量等不会造成重大影响。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定，公司现金管理或委托理财本金计入资产负债表中“交易性金融资产”科目，利息收益计入利润表中“投资收益”科目，最终会计处理以会计师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

六、决策程序的履行及保荐机构意见

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2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于 2026 年 4 月 8 日召开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保荐机构已分别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七、风险提示

公司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总体风险可控，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存在一定的系统性风险。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降低市场波动引起的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福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13 日